

B016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股东刘波减持股份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628,2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6%；

● 中介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石女士计划在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628,246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0.1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不超过0.25%。减持将根据减持计划的一致行动人市场价值判断，不设置首次发行价格。

若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石女士	394,257股	0.56%	IPO前取得;2,512,987股

注：石女士系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4.512,98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56%；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石女士	2,512,987	0.56%	石女士与李维诚系夫妻关系
李维诚	6,870,130	10.35%	石女士与李维诚系夫妻关系
合计	9,383,117	11.99%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审批情况

（一）相关股东是否对其他安排是 ✓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 否

石女士在《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作出承诺：

（1）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股票上市前已持有的股票，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股票。

（2）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配偶李维诚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尚未及时申报并持有所发行的股票数量及变动情况，且每对外转让股票不超过上一年度末所持发行的股票数量的25%。若李维诚在任职期间离职的，在任职时约定的任期内满6个月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出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

（3）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东锁定期间长于本锁定期，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间按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

（4）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间内年内拟减持股份金额，减持的价格将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股票数的512,987股（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

（5）如以上减持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所持股票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5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上缴至发行人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愿意承担前述责任，则发行人有权在分红时直接扣回相应款项。

本公司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公司拟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88002 证券简称：睿创微纳 公告编号：2020-041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减持计划实施前，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赵芳先生持有公司4,678,32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5%；截至9月18日，持有本公司股份4,257,2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6%。

董事、副总经理江斌先生持有公司4,976,88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10%；通过烟台赫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4,976,88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10%；截至9月18日，持有本公司股份4,976,8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4%。

董事、副总经理江斌先生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4,976,884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2%。其中，直接持有公司4,897,4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通过烟台赫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79,4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截至9月18日，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股

份4,257,2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6%。

董事、副总经理王宏臣先生持有公司818,18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18%；截至9月18日，持有本公司股份659,2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5%。

监事孙洪山先生持有公司292,20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7%；截至9月18日，持有本公司股份242,6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6%。

监事孙洪山先生持有公司661,39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13%；截至9月18日，持有本公司股份490,9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1%。

监事魏巍女士持有公司388,17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9%，截至9月18日，持有本公司股份338,7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9%。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披露了《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在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交易日后，在符合上市公司董监高减持规定的前提下，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赵芳先生、董事、副总经理江斌先生、董事、副总经理王宏臣先生、监事陈文祥先生、监事孙洪山先生、监事魏巍女士、烟台赫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拟分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减持不超过1,000,000股，1,220,000股，200,000股，70,000股，140,000股，90,000股，2,584,870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数的比例分别不超过0.225%，0.274%，0.045%，0.016%，0.031%，0.020%，0.581%。

截止今日18时，赵芳先生、江斌先生、王宏臣先生、陈文祥先生、孙洪山先生、魏巍女士，烟台赫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分别减持504,908股，719,638股，158,900股，49,600股，70,100股，46,957股，1,360,672股，占公司股份数的比例分别为0.11%，0.16%，0.04%，0.01%，0.02%，0.01%，0.30%，本次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1日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四川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2020年四川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互联网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陆“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时间为2020年9月25日（周五）15:00至17:00。

届时公司高管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的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1日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蔚蔚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蔚蔚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蔚蔚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蔚蔚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蔚蔚先生的辞职报告。

蔚蔚先生在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期间，所做的工作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1日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1日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四川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本公司将参加“2020年四川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互联网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陆“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时间为2020年9月25日（周五）15:00至17:00。

届时公司高管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的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二日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维度金融外包服务(苏州)有限公司100%股权、成都三泰电子有限公司19%股权及部分商标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9月24日、2020年9月1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挂牌转让维度金融外包服务(苏州)有限公司100%股权、成都三泰电子有限公司19%股权及部分商标的议案》，同意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转让维度金融外包服务(苏州)有限公司100%股权、成都三泰电子有限公司19%股权及部分商标的资产。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8日和2020年9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进展情况

公司于今日接到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交易所”）通知，本次挂牌事宜已经交易所审核通过并于今日在交易所网站公示挂牌信息。本次挂牌日期为2020年9月21日起个工作日，本次挂牌价格为人币 1,968 元（含保证金）转让方维度金融外包服务(苏州)有限公司管理团队出资的人民币 2,400,000 元。

关于本次挂牌的具体信息，详见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官网（www.swueee.com）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因本次交易对手方，最终成交价格未确定，本公司本次资产出售所得的投资收益不确定，具体金额最终将根据审计数据为准，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较大影响。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持续关注。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一日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王安祥女士持有的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被轮候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烟台赫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887,013	0.65%	江斌担任烟台赫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斌	4,897,403	1.10%	江斌担任烟台赫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董监高减持原因及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董监高减持计划实施前，烟台赫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504,908股，719,638股，158,900股，49,600股，70,100股，46,957股，1,360,672股，占公司股份数的比例分别为0.11%，0.16%，0.04%，0.01%，0.02%，0.01%，0.30%，本次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八菱 公告编号：2020-100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